

#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

## 博士班資格考試申請及審核表

資格考試時間訂為每學期上課前一星期至開學一周內舉行完畢，學生  
必須於前一學期期末考試最後一日前提出書面申請。

106.05.17 所務會議通過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申請人		學號	
申請資格考試科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制資格考 (資格考試以口試方式進行，內容涵蓋：(1)理論、(2)研究方法、(3)論文計畫。)		
考試時間	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		
申請人簽名			
資格考試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		
所經辦人	導師或指導教授簽名	所長簽名	審查結果日期
(收到申請時簽名)	導師：  指導教授：		(所經辦人蓋日期章)

※資格考試審查結果經指導教授、所長確認後，本表由所經辦人留存正本，電子檔提供給申請人自行留存。